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同意《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审阅，确认《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_____

王海河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霍玉虎 卢宏逸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9日

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同意广农糖业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本所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相关文件内容，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曲忠

经办律师：

蒙日伟

李二红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2026年9月29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广农糖业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本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曾策

易世泉

单位负责人：

王增明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 年 9 月 29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并确认《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与本站出具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南宁云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桂资评报字（2026）第 0169 号）、《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广西南糖种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桂资评报字（2026）第 0170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完整准确地援引上述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援引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专业结论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咸佳宏

彭昌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傅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9 日